

崇义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崇文明办〔2023〕4号

关于表彰 2022 年度崇义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资料申报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 通 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驻县）各单位，各人民团体：

2022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及各单位的共同努力下，我县在 2022 年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综合测评中取得综合成绩 94.51 分、全省 13 个提名城市中排名第三的较好成绩，其中资料申报 37.42 分，较 2021 年提高了 7.12 分，位列全省第一。

为激励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做好 2023 年网上资料申报各项工作，现对 2022 年度资料申报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表彰（名单详见附件）。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同志再接再厉，继续发扬优良作风。

各相关单位务必要做好冲刺决胜和反复打磨修改的准备，加强对指标体系的学习，加强内部沟通协调，加强与创文办资料组的沟通，不断提高上报材料质量，为我县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更大力量。

附件：2022年度崇义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资料申报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崇义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月29日



附件

2022年度崇义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资料申报 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资料申报工作先进单位（18个）

县委办、政府办、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统战部、县委政法委、县人武部、县公安局、县法院、县财政局、县发改委、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司法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妇联、城市社区管委会、县供电公司

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资料申报工作先进个人（28名）

刘祥龙 县委办副科级干部

张文卿 政府办干部

陈端英 县纪委监委派驻第四纪检监察组组长

邓宇婷 县委组织部党员服务股股长

李奕前 县委统战部干部

梁盛 县委政法委法学会秘书长

吴祖浪 县人武部政工科科长

黄明毅 县公安局办公室副主任

邓林林 县法院省聘书记员

黄海 县财政局副科级干部

吴宗华 县发改委项目推进中心副主任

詹 华 县人社局专技股股长
钟 耀 县农业农村局干部
唐名艳 县司法局干部
周 昶 县应急管理局干部
罗鸿磊 县城管局干部
叶韦驿 县妇联妇儿中心副主任
张 泓 县融媒体中心副主任
廖明芳 城市社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
骆 荃 县供电公司干部
麦才镜 县市监局四级调研员
张明想 杰坝乡人民政府副乡长
刘宏坚 县大数据中心数据资源股股长
蒙象杰 金坑乡人民政府干部
汤爱明 县教科体局干部
黄素梅 丰州乡人民政府干部
刘俐岑 县创文办资料组干部
李 珊 县创文办资料组干部